

开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信访服务承诺书

一、文明接待，尊重来访信访人，不得刁难和歧视来访信访人。对依法不予受理的信访请求，应当告知来访信访人并做好解释、疏导工作。

二、按照信访工作的处理程序，依法及时处理信访事项，对不属于本单位受理的信访请求，应当告知信访人向有权处理的部门提出。

三、接待人员办理来访事项应依据政策法规，秉公办事。处理问题要及时妥善，不敷衍、推诿，不得徇私舞弊、收受贿赂、接受信访人请客送礼。

四、遵守保密制度，不得随意泄露信访人的姓名及信访内容，不得随意泄露、扩散信访人要求保密及可能对信访人权益造成损害的内容。

五、不断加强学习，提升服务质量效率，树立文广旅干部职工的良好形象。